

# 西工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西工区司法局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结合司法行政工作职能，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深化公开内容，加强信息发布、解读，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一) 主动公开：2024 年，我局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及时、真实、安全，确保政务信息公开信息及时准确，规范信息公开程序，提高信息公开质量，通过时限要求确保信息公开时效。全年在“法治西工”微信服务号主动公开包含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社区矫正、公证等业务工作信息 200 余条，每周推出一期“律师说法”专题普法微视频，内容涵盖婚姻家庭、劳动者权益保护、企业合规经营等群众关心关注的法律问题，截至目前累计推送 113 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局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条。

(三) 政府信息管理：结合我局工作实际，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发布管理，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审批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核”的原则，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河南政务服务网”、“法治西工”微信服务号等。

(五) 监督保障：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三审三校”机制以及备案规定，所有对外发布的信息在经过严谨审核，确认无误后予以公开。一年来，未出现影响或可能影响社会稳定、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不完整的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精细化水平和主动性有待提升。下一步，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相关业务学习的培训，提高认真履行政务公开工作职责的能力，对存在的问题以补齐短板、发挥优势，持之以恒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强化公开主体责任，细化信息公开内容，明确公开范围，加强事前事中的政务信息及时公开，做到依法公开、按时公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